



發生日期：109 年 10 月 28 日

發生地點：臺鐵新市~永康站間

事故事件：鐵路行車規則第 62 條第九款路線障礙(斷軌)事件

發生經過：

當日約 07:23 臺鐵第 3137 次區間車司機員行駛東正線經新市~永康站間 K350+150 處，發現該處路線軌道有高低差，立即通報永康站值班站長，永康站值班站長即通報後續第 3709 次車慢行查看。07:29 第 3709 次車司機員回報永康站值班站長，東正線 K350+150 處左側軌面疑似有斷裂跡象，永康站值班站長於 07:31 轉報行控室調度員，調度員於 07:32 發布行車命令封鎖新市~永康站間東正線，以西正線單線雙向行車，並通報工務單位搶修。經工務人員至現場查看測量，鋼軌破端約 19 公分，即以短鋼軌接頭魚尾鈹鎖固緊急處置，於 10:01 完成搶修恢復雙線行車。

應行改進事項：

- 一、請臺鐵局釐清「行車異常通報應變標準作業程序」規定中「發現或察覺」、「危及行車之虞」之明確定義以供依循，檢討精進當班次密集尖峰時段之實務作業程序，以爭緊急處理時效。